

附件 1

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组织制定和实施十类残疾人康复工作计划；指导和协调残疾人康复机构的业务工作；承担部分聋儿培训、低视力矫正、智力障碍者儿童家长培训、小儿麻痹后遗症矫治后期康复和残疾人职业技术培训，开展社区康复，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精神病康复工作；开展残疾预防、盲人按摩与盲人辅导工作；指导残疾人康复行业协会、开展学生交流；组织康复人才的培训。

(二) 协调全州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体系的建设，对辅助器具服务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并组织专业培训和技术交流；负责实施对全州贫困残疾人配置辅助器具的救助；开展辅助器具知识宣传、信息咨询、辅具选配、使用指导、产品展示、适应性改造等服务；为各类残疾人提供辅助器具配置、家居无障碍改造、假肢与矫形器制作和选配等全面的服务工作。

(三) 负责残疾人组织的自身建设、指导各地残联工作；制定、实施康复工作和教育工作计划，协调各地残联领导班子和康复机构业务建设，开展残疾预防、盲人按摩与盲人辅导、残疾人入学前教育、义务教育、职业教育、高级中等以上教育和成人教育，以及残疾人文体、艺术活动，组织实施康复人才培养、残疾人扶贫、宣传、兴办福利企业等工作。

(四) 协助政府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残疾人劳动就业工作政策及工作计划，指导和管理本地区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工作；掌握农牧区和城镇残疾人就业状况，做好残疾人求职登记、能力评

估等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参与残疾人专项招工指标的管理与分配，选择、考察、论证并兴办残疾人劳动服务项目，有计划地安置残疾人分散按比例就业工作；收缴、管理、使用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承担残疾人职业教育和培训；组织开展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网络干部的培训。

二、机构设置

（1）改革后保留的州残联机关内设机构和职能。

综合科 全面负责残联办公室各项工作；协调日常机关事务、组织重要会议及重大活动、负责州委、州政府各类活动安排的沟通、联系和协调；负责州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工作、残疾人组织联络工作、行政效能建设和作风建设工作；负责州残联党组、理事会召开的各类会议的组织安排记录及议定事项的督办工作；负责考核、车辆调度、公文起草、党风廉政、民族团结、综合治理、档案管理及保密；负责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数据动态更新工作。

康复部（挂康复中心牌子） 制定和实施十类残疾人康复工作计划；指导和协调残疾人康复机构的业务工作；承担部分聋儿培训、低视力矫正、智力障碍者儿童家长培训、小儿麻痹后遗症矫治后期康复和残疾人职业技术培训，开展社区康复，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精神病康复工作；开展残疾预防、指导残疾人康复行业协会、开展学生交流；组织康复人才的培训；负责监督全州残疾人证管理和发放工作；负责全州残疾人辅具精准适配及发放工作。

（2）改革后调整的州残联机关内设机构和职能。

教育就业部（原“劳服部”） 协助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残疾人劳动就业工作政策及工作计划，指导和管理本地区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工作；负责残疾人扶贫保障工作；掌握农牧区和城镇残疾人就业状况，做好残疾人求职登记、能力评估等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参与残疾人专项招工指标的管理与分配，选择、考察、论证并兴办残疾人劳动服务项目，有计划地安置残疾人分散按比例就业工作；收缴、管理、使用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盲人按摩与盲人辅导工作；负责组织联系残疾人参加各类专业技能比赛，并成立优秀残疾人人才库；承担残疾人职业教育和培训；组织开展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网络干部的培训等工作。

宣传文化体育部 负责开展残疾人文化周、健身周活动，举办和组织参加各级残联运动会等体育赛事、特奥日系列活动；负责全州残疾人事业宣传、文化、体育、对外合作交流工作计划、规划和措施；宣传党和政府发展残疾人事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弘扬扶残助残先进典型及事迹宣传；负责法律维权、依法治理工作；负责残疾人工作者能力提升培训，联系助残志愿者团队，管理、实施助残志愿服务项目；残疾人专门协会工作；推进“互联网+残联”信息平台开发利用工作；负责残疾人工作网络舆情监测引导、风险防控和意识形态领域工作。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部门预算为州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93.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02.9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3.7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76
		十.住房保障支出	18.2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896.68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u>896.68</u>
十.上年结转		二十七.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896.68	支 出 总 计	896.68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896.68		793.72							102.96
504-海南藏族自治州残疾人联合会	896.68		793.72							102.96
504001-海南藏族自治州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896.68		793.72							102.96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合计		896.68	262.82	633.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3.71	219.85	633.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1	39.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8	11.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6	18.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8	9.38				
20811	残疾人事业	814	180.14	633.86			
2081101	行政运行	146.22	143.26	2.96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320.60		320.6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58.20		158.2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88.97	36.87	152.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6	24.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6	24.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0	7.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	1.9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1	15.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1	18.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1	18.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1	18.2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本年收入	793.72	一、本年支出	793.72	793.7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93.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750.75	750.75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76	24.76	
		（十）住房保障支出	18.21	18.2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其他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793.72	支 出 总 计	793.72	793.7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793.72	262.82	530.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0.75	219.85	530.9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1	39.71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8	11.58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6	18.76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8	9.38	
	11		残疾人事业	711.04	180.14	530.90
		01	行政运行	143.26	143.26	
		04	残疾人康复	235.60		235.60
		05	残疾人就业	158.20		158.20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73.97	36.87	137.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6	24.7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6	24.76	
		01	行政单位医疗	7.30	7.30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	1.95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1	15.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1	18.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1	18.21	
		01	住房公积金	18.21	18.2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262.82	235.30	27.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60	219.60	
	01	基本工资	46.03	46.03	
	02	津贴补贴	59.82	59.82	
	03	奖金	33.06	33.06	
	07	绩效工资	13.27	13.27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6	18.76	
	09	职业年金缴费	9.38	9.38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5	9.25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39	11.39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3	0.43	
	13	住房公积金	18.21	18.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2		27.52
	01	办公费	3.25		3.25
	02	印刷费	0.11		0.11
	05	水费	0.34		0.34
	06	电费	0.67		0.67
	07	邮电费	0.11		0.11
	08	取暖费	3.47		3.47
	11	差旅费	1.01		1.01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1		0.01
	15	会议费	0.45		0.45
	16	培训费	0.67		0.67
	17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28	工会经费	2.85		2.85
	29	福利费	0.03		0.03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0		7.6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9	其他交通费用	5.58		5.58
	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98		0.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0	15.70	
	02	退休费	11.58	11.58	
	07	医疗费补助	4.12	4.1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8.01	0.01			7.60	0.40	8.01	0.01	7.60		7.60	0.4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此表为空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93.7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3.7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7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21 万元，其他收入 102.96 万元。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896.68 万元。

二、关于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收入预算 896.68 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93.72 万元。

三、关于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支出预算 896.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2.82 万元，占 29.31%；项目支出 633.86 万元，占 70.69%。

四、关于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93.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3.35 万元，主要是省级转移支付资金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793.72 万元。支出包括：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0.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7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21 万元。

五、关于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93.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3.35 万元，主要省级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50.75 万元，占 94.59%；卫生健康（类）支出 24.76 万元，占 3.12%；住房保障（类）支出 18.21 万元，占 2.2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1.58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6.17 万元，增长 114.05%。主要是 2024 年新增两名退休人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4 年预算数为 18.76 万元，比上年减少了 5.7 万元，下降 23.30%，主要是本年两名在职职工退休，养老保险缴纳人员相对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38 万元，比上年减少了 2.85 万元，下降 23.30%。主要是本年两名在职职

工退休，职业年金缴纳人员相对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43.26万元，比上年减少了48.59万元，下降25.33%。主要原因是编外人员经费核算功能调整及人员退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2024年预算数为235.60万元，比上年增加104.9万元，增长80.26%，主要是本年把基本户收入资金纳入预算，基本户资金功能科目为残疾人康复。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2024年预算数为158.20万元，比上年增加21.5万元，增长15.73%，主要是本年加大了残疾人技能培训力度。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73.97万元，比上年增加33.51万元，增长23.86%，主要是本年省级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7.30万元，比上年减少0.84万元，下降10.32%，主要是本年新增行政退休人员。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95万元，比上年增加0.31万元，增长18.90%，主要是本年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5.51万元，比上年增加1.59万

元，增长 11.42%，主要是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调整。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18.21 万元，比上年减少 5.65 万元，增长 23.68%；主要是本年 2 名行政在职人员退休。

六、关于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2.8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5.3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6.03 万元、津贴补贴 59.82 万元、奖金 33.06 万元、绩效工资 13.2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9.3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9.2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3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3 万元、住房公积金 18.21 万元、退休费 11.58 万元、医疗费补助 4.12 万元。

公用经费 27.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25 万元、印刷费 0.11 万元、水费 0.34 万元、电费 0.67 万元、邮电费 0.11 万元、取暖费 3.47 万元、差旅费 1.01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01 万元、会议费 0.45 万元、培训费 0.6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0 万元、工会经费 2.85 万元、福利费 0.03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7.6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58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98 万元。

七、关于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8.01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01 万元。

八、关于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7.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3 万元，下降 6.87%。主要是人员退休在职人员减少，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 年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 13 个，预算金额 633.86 万元。以下为 13 个重点项目的预算资金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4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	绩效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残疾人康复经费	22.30	以需求为导向，以康复为宗 旨，海南州残联在上级拨 付及地方财政资金的保障 下，全力实施残疾人康复 救助项目。为全州有康复 需求的残疾人进行康复 训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全州有需求的残 疾人提供康复服务	≥	446	人次
				质量指标	康复服务改善残疾 人认知、言语、运动 等功能状况	定性	显著提高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康复服务	=	1	年
				成本指标	康复中心康复服务 费用	≤	22.3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为残疾人救助康复 服务，减轻家庭负担	定性	显著提高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提高残疾人生活自 理能力融入社会	定性	显著提高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残疾人及监护人满 意度	≥	90	%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金	68.40	以需求为导向，以康 复为宗 旨，海南州残联在上级 拨 付及地方财政资金的保 障 下，全力实施残疾人康 复 救助项目。为全州有 康 复需求的残疾人进行 康 复训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0-6岁残疾儿童提 供有效的康复服务	≥	115	人次
					为7-17岁残疾儿童 提供有效的康复服 务	≥	112	人次
				质量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完成 率	≥	90	%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康复服务	=	1	年
				成本指标	康复中心日常运转 经费	≤	68.4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为残疾人救助康复 服务，减轻家庭负担	定性	显著提高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残疾儿童及监护人 满意	≥	90	%

残 疾 人 康 复 服 务 经 费	40	根据《青海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青财税字（2021）779号文件贯彻落实，为康复中心27名聘用人员发放工资，保障残疾人康复机构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康复中心职工工资发放人数	≥	27	人
					康复中心职工缴纳养老保险等	=	1	年
				质量指标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定性	显著提高	
					康复中心职工工资发放率	=	100	%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	=	1	年
				成本指标	康复中心职工缴纳养老保险等15000元/每月	≤	40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康复训练、教育、矫正、辅具适配等工作	定性	显著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康复机构工作能力	定性	显著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监护人满意度	≥	90	%

残疾人就业扶持资金	158.2	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进一步贯彻落实扶残助残政策规定，充分发挥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使用效益，切实促进残疾人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残疾人就业基地数	≥	5	个
					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	2	人
					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发放	=	1-12	月
					残疾人就业技能培训	≥	150	人/次
				质量指标	服务残疾人就业基地的认定和扶持率	≥	90	%
					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发放率	≥	90	%
					扶持残疾人就业机构政策知晓率及满意率	≥	95	%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	=	1	年
				成本指标	残疾人就业基地扶持资金	≤	40	万元
					残疾人技能培训费	≤	113.7	万元
			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1880元/每人/每月		≤	4.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服务残疾人就业基地规范性发展，发挥服务效能	定性	显著提高	
					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基本工资	定性	显著提高	
				提高残疾人工作能力	≥	9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残疾人就业率	≥	9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	90	%

残 疾 人 事 业 发 展 资 金	108.80	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进一步贯彻落实扶残助残政策规定，充分发挥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使用效益，切实促进残疾人各项事业良好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残疾人教育、就业、社会保障及文体工作	≥	5	次
					教就部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	5	人
					贫困/重度残疾人一次性救助及探视	≥	116	人
					困难重度残疾家庭学生及残疾学生助学	≥	110	人
					制作残疾工作宣传册	≥	1000	册
					开展残疾人文体活动及技能竞赛	≥	1	次
					开展动态更新下乡督查	≥	2	次
				质量指标	残疾人教育就业社会保障工作调研及督查及时性	≥	90	%
					教就部工作人员工资发放率	=	95	%
					按标准发放残疾人各项补助	≥	95	%
					贯彻落实残疾人扶残助残政策，提高残疾人社会保障水平	≥	90	%
					加强残疾人改革文化体育服务倡导平等参与共享提高残疾人参与率，倡导平等参与共享，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能力	=	90	%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	=	1	年
				成本指标	按年初安排完成教就部目标工作任务（教育、就业、培训、文体、社会保障）	≤	10	万元
					教就部人员工资3800元/每人/每月	≤	25.6	万元
					减轻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负担人均3000元；一户多残5000元至10000元	≤	13	万元
					送温暖帮困人均500元至1000元	≤	7	万元
					残疾家庭子女及残疾学生补助资金	≤	28	万元

					助残工作宣传资料制作等费用	≤	10	万元
					开展残疾人文体活动及技能竞赛费用	≤	15	万元
					开展残疾人动态更新工作，走访、中期督查、检查验收、上级迎检、差旅费等方面的支出	≤	0.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和完善残疾人各项扶持政策，充分发挥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使用效益	定性	显著	提高
					改善民生减轻困难残疾人家庭供学压力，鼓励残疾学生完成学业。	定性	稳步	提升
					鼓励残疾人参与共享社会发展成果，提升融入社能力，推进残疾人文体事业稳步发展。	定性	稳步	提升
					充分利用入户调研工作开展，做到数据情况掌握详尽，确保残疾人享受政策无遗漏。	定性	显著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做好承上启下工作充分发挥就业服务机构工作职能。	定性	长期	
					为符合助学条件的学生提供助学补助，促进残疾人教育事业发展。	定性	长期	
					为符合救助条件的残疾人提供生活救助，促进残疾人社会保障事业发展。	定性	长期	
					调动残疾人融入社会积极性，扩大扶残助残良好氛围覆盖面。	定性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补贴发放满意度	≥	90	%

驻村干部工作经费	2	根据中共青海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青海省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选派管理办法》的通知贯彻落实，保障驻村工作人员生活补助和日常工作开展，提高驻村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干部人数	≥	1	人
					报销相关费用	≥	12	次
				质量指标	推进驻村各项任务按计划完成	≥	95	%
				时效指标	驻村干部2024年度经费	=	1	年
				成本指标	驻村干部工作经费标准	≤	2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驻村工作水平	定性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残疾人专门协会经费	1	切实做好残联协会经费落实，有效发挥专门协会在残联组织的作用，激发协会工作活力，加强基层类别残疾人与残联的联系。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专门协会开展文体活动	≥	1	次
				质量指标	五个残疾人专门协会残疾人参与率	≥	90	%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	=	1	年
				成本指标	文体活动所需器具、奖品等费用	≤	1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发挥专门协会在残联组织的作用，激发协会工作活力	定性	显著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残疾人服务标准化进程，加强与助残社会组织的联系沟通，使协会在社会中更加活跃	定性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监护人满意度	≥	90	%

编制 外长 聘人 员支 出	9	通过临聘人员的聘用，保证海南州残疾人联合会的正常运行，充实有效力量，更好的服务残疾人事业，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聘人员数量	=	1	人
				质量指标	保证州残联的正常运行，充实有效力量，更好的服务残疾人事业	≥	90	%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	=	1	年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更好地完成残疾人工作	定性	显著提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临聘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	≤	9	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联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康复 中心 地面 及管 道维 修	11.3	根据海南州机关事务局下发地批复列入 2024 年度州级办公用房大中修预算地复函)南机管函(2023)32 号,对康复中心地面塌陷、消防机房及管道进行维修,保障康复中心正常运转,保障康复中心工作人员生命安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管道更换及维修	≥	12	根
					地面塌陷维护	=	1	处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95	%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	=	1	年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保障康复中心正常运转,保障康复中心工作人员生命安全	定性	显著提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其他费用	≤	1.4	万
					地面塌陷维修费用	≤	5.4	万
					消防管道更换及维修费用	≤	4.5	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	95	%			

江苏 对口 支援 资金	2.96	主要用于 残疾人培 训、办公 等方面的 支出，提 高残疾人 专职委员 业务能力，保障 其工作效 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	1	次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	90	%
				时效指标	培训时间	=	1	年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残疾人专职委员 业务能力，保障其工 作效率	定性	显著 提高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培训费	≤	2.96	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受训人员满意度	≥	90	%
康复 中心 工作 经费	100	通过收到 各县残疾 儿童康复 经费和医 疗返还资 金，用于 补充康复 中心日常 工作经费，保障 康复中心 各项工作 顺利开展 及正常运 转。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康复中心临聘 人员工资人数	≥	28	人
					补充公用经费	=	1	年
			质量指标	支付康复中心各类 日常运转经费	≥	90	%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康复中心正常 运转	定性	显著 提高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日常公用经费及人 员支出	≤	100	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康复中心职工满意 度	≥	90	%

残疾 人事 业发 展补 助资 金 (省 级)	91	<p>目标 1: 通过开展残疾人社区康复, 为肢体、视力、精神、智力残疾人提供基本社区康复服务, 改善残疾人身体机能, 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和社会参与能力。</p> <p>目标 2: 为符合条件的 0-6 岁视力、听力言语、肢体(含脑瘫)、智力、精神(含孤独症)、多重残疾儿童提供辅助器具适配、手术、功能训练等服务, 显著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 增强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目标 3: 为早期干预试点地区有需求的小龄残疾儿童提供亲子同训, 家长培训等以家庭为中心的早期干预康复服务, 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 不断提高残疾儿童生活自理能力, 增强社会参与能力。目标 4: 为残疾人配置辅助器具, 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和社会参与能力。目标 5: 完成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年度工作任务, 帮助年满 16 周岁以上农村困难(或重度残疾人家庭成员)学习劳动技能, 发展生产, 促进增收,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得到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	≥	90	%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康复服务覆盖率	≥	90	%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辅助器具适配服务覆盖率	≥	90	%	
					配置辅助器具残疾人人数	≥	1049	人	
					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成年残疾人数量	≥	683	人	
					接受农村使用技术培训残疾人次数	≥	200	人次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户数	≥	300	户	
					资助接受托养服务人数	≥	100	人	
					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数	≥	1	个	
					残疾人文化进家庭户数	≥	200	户	
					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残疾儿童数量	≥	50	人	
					得到康复服务的早期干预残疾儿童数量	≥	2	人	
				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数	≥	198	人次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居家生活无障碍	定性	基本实现		
					减轻残疾人生活和出行负担	定性	有所改善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掌握的生产技能数量	≥	1	门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间	=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重度残疾人居家生活自理能力	定性	有所提高	
						残疾人功能改善, 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定性	增强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定性	有所提高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出行便利程度	定性	有所提高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生活生产能力	定性	有所提高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定性	有所提高							
社会公众和媒体关注度	定性	有所提高							

		<p>目标 6: 通过实施“阳光家庭计划”, 不断健全托养服务体系, 推进残疾人融合发展, 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 向各级各类为有需求并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托养服务的机构和组织购买托养服务, 打造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的“阳光”品牌。目标 7: 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发放燃油补贴, 弥补残疾人出行成本。目标 8: 为困难重度残疾人提供家庭无障碍改造, 改善残疾人居家环境, 提高残疾人生活处理能力, 解放残疾人家庭生产力。目标 9: 残疾人文化服务, 丰富残疾人精神文化生活。</p>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配置辅助器具服务人均标准	=	1000	元/人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均标准	=	600	元/人
					残疾儿童早期干预	=	2.6	万元/人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标准	=	6000	元/人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年均补助标准	=	360	元/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及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	80	%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或其家属满意度	≥	80	%	
				接受托养服务的残疾人及其亲属满意度	≥	90	%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评定补贴的满意度	≥	80	%	
				家庭无障碍改造受助残疾人满意度	≥	80	%	
				接受燃油补贴的残疾人满意度	≥	90	%	

残疾 人事 业发 展补 助资 金	18.9	<p>目标 1: 通过开展残疾人社区康复, 为肢体、视力、精神、智力残疾人提供基本社区康复服务, 改善残疾人身体机能, 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和社会参与能力。</p> <p>目标 2: 为符合条件的 0-6 岁视力、听力言语、肢体(含脑瘫)、智力、精神(含孤独症)、多重残疾儿童提供辅助器具适配、手术、功能训练等服务, 显著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 增强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p> <p>目标 3: 为早期干预试点地区有需求的小龄残疾儿童提供亲子同训, 家长培训等以家庭为中心的早期干预康复服务, 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 不断提高残疾儿童生活自理能力, 增强社会参与能力。</p> <p>目标 4: 为残疾人配置辅助器具, 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和社会参与能力。</p> <p>目标 5: 完成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年度工作任务, 帮助年满 16 周岁以上农村困难(或重度残疾人家庭成员)学习劳动技能, 发展生产, 促进增收,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得到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	≥	90	%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康复服务覆盖率	≥	90	%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辅助器具适配服务覆盖率	≥	90	%
					配置辅助器具残疾人人数	≥	1049	人
					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成年残疾人数量	≥	683	人
					接受农村使用技术培训残疾人次	≥	200	人次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户数	≥	300	户
					资助接受托养服务人数	≥	100	人
					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数	≥	1	个
					残疾人文化进家庭户数	≥	200	户
					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残疾儿童数量	≥	50	人
					得到康复服务的早期干预残疾儿童数量	≥	2	人
		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数	≥	198	人次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居家生活无障碍	定性	基本实现			
			减轻残疾人生活和出行负担	定性	有所改善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掌握的生产技能数量	≥	1	门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间	=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重度残疾人居家生活自理能力	定性	有所提高		
				残疾人功能改善, 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定性	增强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定性	有所提高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出行便利程度	定性			有所提高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生活生产能力	定性			有所提高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定性			有所提高				
社会公众和媒体关注度	定性			有所提高				

		<p>目标 6: 通过实施“阳光家庭计划”, 不断健全托养服务体系, 推进残疾人融合发展, 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 向各级各类为有需求并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托养服务的机构和组织购买托养服务, 打造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的“阳光”品牌。目标 7: 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发放燃油补贴, 弥补残疾人出行成本。目标 8: 为困难重度残疾人提供家庭无障碍改造, 改善残疾人居家环境, 提高残疾人生活处理能力, 解放残疾人家庭生产力。目标 9: 残疾人文化服务, 丰富残疾人精神文化生活。</p>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配置辅助器具服务人均标准	=	1000	元/人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均标准	=	600	元/人
					残疾儿童早期干预	=	2.6	万元/人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标准	=	6000	元/人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年均补助标准	=	360	元/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及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	80	%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或其家属满意度	≥	80	%	
				接受托养服务的残疾人及其亲属满意度	≥	90	%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评定补贴的满意度	≥	80	%	
				家庭无障碍改造受助残疾人满意度	≥	80	%	
				接受燃油补贴的残疾人满意度	≥	9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其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
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
经费（项）：指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
和扶贫经费（项）：指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和扶贫方面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

事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不能划分到上述功能科目的其他政府支出。